

证券代码：871131

证券简称：德春电力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江苏德春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2 月 8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1 月 26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成月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表决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战略规划及业务发展需要，结合公司自身情况，经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公司已就拟申请终止挂牌事宜与公司股东进行了充分沟通与协商，并就该事宜达成初步一致意见，会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有效的保障。按照相关规则，公司将申请股票自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次一日交易日起停牌。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m.cn）发布的《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充分、有效保护申请股票终止挂牌过程中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同意票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对异议股东采取回购其股份的保护措施，以保障其合法权益。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m.cn）发布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有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确保公司终止挂牌相关工作顺利进行，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国家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业务规则和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出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申请。

（2）起草、批准、签署、修改、呈报、接收、执行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有关的各项文件和协议。

（3）办理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各项手续和其他有关事项。

（4）以上授权事项的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江苏德春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江苏德春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8日